**枣庄市山亭区烟草专卖局**

**公 告**

2022 年 1月 17日，我局在枣庄市山亭区世纪大道凤仪门南路西圆通快递超市代理点内(快递单号为: YT6249247625029)查获的卷烟（或其他烟草专卖品），并依法予以先行登记保存。

请物主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枣庄市山亭区烟草专卖局（地址：枣庄市山亭区府前路28号）， 联系人：亓艳明 联系电话：（0632-8813997 ）接受调查处理。若逾期不来接受处理，我局将依据《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五十八条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依法对涉案烟草专卖品作出处理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品种规格 | 数量 | 品种规格 | 数量 |
| ESSE(MENTHOL)97mm | 20条 |  |  |
| （以下空白）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共计：（品种）1个 总计：（数量）20条 | | | |

特此公告。

枣庄市山亭区烟草专卖局

二○二二年一月十七日